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 通知书

(2025)川0114破申4号

四川顶鑫罐业有限公司、成都市新都区冠生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顶鑫罐业有限公司申请成都市新都区冠生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院已立案。

现将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如下：本案由本院审判员黄金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赵乐、审判员王立国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审查，主审法官王立国，法官助理陈艳（联系电话：028-69997384）。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